

為孩子種下『書寫』的樂趣

常聽見有一些父母抱怨說：『我的孩子很怕寫字，只喜歡塗畫，教他寫字自己也吃了不少苦頭！他一邊寫字，一邊說手很疲倦，不斷寫寫停停，寫出來的字時大時小，真沒他辦法，有時孩子更在威迫利誘下仍不就範，到最後還是要使出最快見效的絕招，就是大聲責罵或是出手打他，才能迫使他完成家課。』由於，經常與孩子拉鋸對立，不但影響自己的情緒，也破壞親子和夫婦的關係。你也曾聽說或有她們的體驗嗎？其實，當孩子感到寫字變成苦差，其中一個主要因素是孩子還未有奠下良好的書寫前訓練基礎。

為要協助孩子建立良好的書寫前基礎，就要誘發孩子對書寫的樂趣和給予書寫技巧的訓練，我們先要了解孩子學習書寫的目的和他們的身體心智發展與學習技能的關係。對二至六歲的孩子來說，學習寫字的過程是非常複雜，要學習這種技能，是必需要配合手眼的協調能力，又要懂得掌握空間的運用，又要理解文字的筆順原則，又要理解文字的結構和具備專注能力。所以，父母是可透過身邊的簡易工具與孩子在家中或外出時進行遊戲，為孩子提供多類型而又需要運用手腕和手指靈活的活動，再配合孩子手眼的協調，讓他們從遊戲活動中進行任務。例如：猜拳、穿飲管粒、膠樽倒水、推剷沙粒、砌組合性玩具、夾衣夾、手指撿大粒豆類、拉拉鍊、撕紙條、摺毛巾、搓壓麵粉團、按指示的空間位置放上相同的物品、揭圖書、塗鴉等等的活動以訓練孩子。同時父母更可運用生活環境的媒體作為引發孩子對文字的興趣，例如：大廈的告示、餐牌、點心紙、單張、報章等等。當孩子進入幼稚園後，我們會配合適切和有意義的訓練活動，幫助孩子靈活操控大、小肌肉和手眼協調的運用，同時配合孩子喜歡從遊戲中學習的方式來編排寫前練習遊戲活動，並循序漸進編排富趣味而又有意義的書寫活動。當孩子已有充份的寫前準備，又能初步理解文字的字義和對日常生活中的應用性，孩子才會漸漸喜歡文字，自己臨摹仿畫或進行書寫活動。

孩子學習事物的驅動力，主要緣於對所學習的產生追求慾望，當孩子討厭寫字，推動書寫學習的動力就漸漸失去了！訓練孩子的書寫能力，不是靠他能寫出多少個文字的量與筆劃多寡的難度來評估孩子的能力，因為這是不能反映孩子對文字的認識。因為要認讀和明白文字的意義比書寫出來的難度更高。這看似『延後』了孩子的寫字學習期的訓練，反倒更能提升他們日後具備掌握書寫的能力，引發他們對學習文字的好奇心，同時把運用文字變成傳情達意的工具，把寫字變成樂趣。這也是孩子在學習書寫過程中其中一個重要環節。

書寫訓練固然是學習文字的一部份，但不要『操之過急，揠苗助長』，要循序漸進，並為孩子創造一個閱讀的環境，培養愛書、愛閱讀、愛發問和建立理解和運用文字的能力，這才真正為孩子學習文字和建立書寫活動的學習基礎，為孩子種下『書寫』的樂趣。